


#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註冊通知》

110/06/XX

辦理事項	說明	承辦單位
繳交學雜費	<p>1. 104 學年度起即<b>不再寄發紙本繳費單據</b>，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舊生、研究所新生及暑期提前上課班級預計於 <b>110 年 08 月 01 日</b>、大學部新生預計於 <b>110 年 8 月 23 日</b> 開放繳費及線上列印繳費單，屆時請同學至 <a href="#">e-Portfolio 數位學習歷程</a> 「學雜費專區」的 <a href="#">第 e 學雜費入口網</a> 查看。</p> <p>2. 為推動綠色校園落實環保概念，請同學登入 <a href="#">第 e 學雜費入口網</a> 後盡可能採用「無紙化繳費」方式進行繳費，如須以紙本繳費，請自行下載列印繳費單（詳第 3 點），<b>學雜費繳費期限至 110 年 09 月 13 日</b>，逾期概不受理。</p> <p>3. 自行下載列印繳費單方式：<a href="#">e-Portfolio 數位學習歷程</a> 「學雜費專區」→<a href="#">第 e 學雜費入口網</a>→大專院校→選取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輸入學號→輸入學生身分證字號後 6 碼→輸入驗證碼→下載繳費單並列印。</p> <p>4. 如須繳費證明，請直接至 <a href="#">第 e 學雜費入口網</a> 列印繳費證明單。</p> <p>5. <b>收費期程</b>：需就學貸款者，請依生輔組貸款時程作業，詳閱下方就學貸款說明。</p> <p>(1) <b>假期住宿費（寒假）</b>：110 年 06 月 14 日至 110 年 06 月 21 日截止。</p> <p>(2) <b>大學日間部</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一階段收費（110 年 08 月 01 日至 110 年 9 月 13 日截止）</b>：收取學雜費及其餘各項費用，含學生團體保險費、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住宿費及實習費等。</li> <li>● <b>大學進修部、研究所暨專班、延畢生，採二階段收費，時程如下</b>：</li>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第一階段（110 年 08 月 01 日至 110 年 9 月 13 日截止）</b>：除學分（學雜）費外之其餘費用，如：學雜費基數、平安保險費、網路使用費、住宿費及實習費等。</li> <li>● <b>第二階段（110 年 10 月 18 日至 110 年 10 月 25 日截止）</b>：僅收取學分（學雜）費，依學生加退選後實際學分收費。</li> </ul> </ul>	<p>出納組 02-28227101 轉 2532</p>
就學貸款	<p>初次貸款須至台北富邦銀行辦理對保，已辦過者可<b>線上續貸</b>（免手續費）。</p> <p>*請登入台北富邦銀行就學貸款專區及<b>詳閱生輔組網頁</b>說明。</p> <p>*註冊繳費單金額可<b>全額貸款</b>。</p> <p>*貸款同學請登錄<a href="#">e-Portfolio 數位學習歷程</a>-功能總覽-學務區資訊-<b>就學貸款申請</b>，詳填貸款資料。</p> <p>1. <b>大學部四技、二技、學士後護理系就貸須知</b>：</p> <p>(1) 銀行申請時間：<b>110 年 8 月 1 日至 9 月 17 日（不含例假日）</b></p> <p>(2) 就貸資料繳交：<b>（就貸申請書一張、學雜費繳費單）</b> <b>電子郵寄</b>或開學繳交至學務處生輔組（多貸者如帳號不變<b>不用交存摺影本</b>） <b>110 年 8 月 1 日至 9 月 17 日（不含例假日）</b></p> <p>*就貸資料繳交後，領取<b>就學貸款證明單</b>至註冊組蓋學生證註冊章。</p>	<p>生輔組 02-28227101 轉 2421</p>

辦理事項	說明	承辦單位
	<p>*多貸書籍費(3000 元)、校外住宿費(15750 元)  <b>低收入戶生活費(四萬元)及中低收入戶生活費(二萬元)</b>  請自行向銀行提出需求，並至生輔組網頁列印<b>申貸金額範圍證明</b>。</p> <p>2. <b>研究所、博士班、進修部、延畢生就貸須知：</b></p> <p>*<b>第一階段繳費單請勿繳費</b>，儘早<b>選課</b>，登錄<b>e-Portfolio 數位學習歷程</b>-功能總覽-學務區資訊-<b>就學貸款申請</b>，詳填貸款資料，等<b>學分費進入繳費單</b>再貸款。</p> <p>(1) 銀行申請時間：  <b>110 年 8 月 1 日至 9 月 24 日(不含例假日)</b></p> <p>(2) 就貸資料繳交：<b>(就貸申請書一張、學雜費繳費單)</b>  <b>電子郵寄</b>或開學<b>繳交</b>至學務處生輔組(多貸者如帳號不變<b>不用交存摺影本</b>)  <b>110 年 8 月 1 日至 9 月 24 日(不含例假日)</b></p> <p>*就貸資料繳交後，向生輔組領取<b>就學貸款證明單</b>至註冊組蓋學生證<b>註冊章</b>。</p> <p>*多貸書籍費(3000 元)、校外住宿費(15750 元)  <b>低收入戶生活費(四萬元)及中低收入戶生活費(二萬元)</b>  請自行向銀行提出需求，並至生輔組網頁列印<b>申貸金額範圍證明</b>。</p>	
註冊事宜	<p>1. <b>開學開始上課(註冊日)：110 年 09 月 13 日</b>。(應於註冊日前完成繳費)</p> <p>2. <b>註冊程序</b>：(為避免開學人潮眾多，需排隊久候情形。註冊章採取時段分流作業：<b>9/13-9/25 班級收件優先蓋註冊章，個人蓋章須於下午四點後辦理。9/27 起不限時段隨到隨辦</b>)</p> <p>(1) 自完成繳費後，攜帶學生證與<b>第一階段學雜費繳費收據</b>(就貸生須攜帶就貸證明文件)，至以下地點蓋註冊章：  ➢ 石牌校區:白天-行政大樓教務處服務台(需一至兩節課作業時間)  夜間-教學大樓教具室(需隔日領取)  ➢ 內江校區:因校區搬遷規劃事宜，於開學後另行公告。</p> <p>(2) <b>博士班、碩士班(專班)、進修部、延畢生</b>於第二階段需另繳交學分費者，仍須依出納組規定時程完成繳費。</p> <p>(3) 未依規定期間內繳交學雜費者(含第一階段與第二階段)，<b>將依學則規定勒令退學</b>。(學則第十五條：學生每學期應依規定期間內繳交各項費用，完成註冊手續。逾期未完成註冊手續且未申請休學者，一律予以退學，新生則取消入學資格。)</p> <p>3. 辦理休、退學學生註冊注意事項：  (1) 1101 學期課程加退選截止日前申請休、退學者免繳學雜費。  (2) 1101 學期課程加退選截止日後申請休、退學者，若已繳費，其退費依本校所訂『學雜費繳交及退費辦法』之標準辦理；未繳費者，需先補繳應繳費用，方能完成休退學程序。</p>	<p style="text-align: right;"><b>註冊組</b></p> <p style="text-align: right;">02-28227101  轉 2321、  2322、2323、  2325、2326</p>

辦理事項	說明	承辦單位
	4. 各學期成績單請妥慎保管，成績單可自行影印攜同正本至註冊組蓋章後視同正本使用，若需重新申請成績單，每份需繳 20 元。	
選課事宜	<p>1. 選課注意事項及時程表公告於本校首頁→行政單位→教務處→選課專區→選課行事曆查詢網址：  <a href="http://academic.ntunhs.edu.tw/files/14-1001-589,r100-1.php">http://academic.ntunhs.edu.tw/files/14-1001-589,r100-1.php</a>  (加退選原則上採用電腦網路選課)。</p> <div data-bbox="331 488 603 757"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選課專區 QR-code</p> <p>2. <b>實際課表以開學前一週之課程查詢系統資料為準，請隨時注意更新訊息。</b>【上課前 1 天請務必再次上網查詢上課教室】。  個人修課明細查詢：【本校首頁→在校生→e-Portfolio 數位學習歷程→學習資訊→個人修課明細】</p> <p>3. 各班上課使用之教具（教具：單槍投影機）：</p> <p>(1) 請到下列地點借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石牌校區-日間部及進修部至教學大樓二樓 G208 或學思樓 F0414 教具室。</li> <li>● 內江校區-進修部至文教大樓三樓 C305 教具室。</li> </ul> <p>(2) 辦理借用教具手續時，須暫扣學生證。</p> <p>4. <b>請轉學、轉系及有<b>辦理學分抵免</b>需求的學生請備妥資料，及早提出申請，逾時未辦或文件不齊者，不得補辦。</b>  <b>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辦理時間如下：</b></p> <p>(1) <b>110 年 08 月 16 日—110 年 9 月 13 日下午 17:00。</b></p> <p>(2) 抵免學分相關流程與文件下載，請至本校教務處網站→教學業務組→抵免學分→大學部(研究所)抵免學分申請流程及表單。</p> <p>(3) 微學分抵免請洽通識中心，由通知中心整理學生歷年微學分修課明細後再向教學業務組提出抵免申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教學業務組</b> 02-28227101 轉 2312、 2313、2319、 6170</p> <p><b>教具室</b> 石牌 2315 內江 6170</p> <p><b>學分抵免 2316</b> <b>英文免修 2369</b></p>